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管制人員：政府新聞處處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預算 3.467 億元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425 個非首長級職位，減至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413 個，減幅為 12 個。 1.838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 12 個首長級職位。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這些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7：政府內部服務(民政事務局局長)。

綱領(2)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綱領(3)輿論

綱領(4)公民責任

綱領(5)出版

詳情

綱領(1)：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74.4	90.5	80.2 (-11.4%)	73.7 (-8.1%)

(或較 2004-05 原來預算減少 18.6%)

宗旨

2 宗旨是在國際間推廣香港的良好形象。

簡介

3 政府新聞處主要透過下列幾方面履行這綱領下的工作：

- 傳媒，包括駐港外國傳媒機構及訪港新聞從業員；
- 訪客贊助計劃及在內地和海外舉辦的推廣活動；
- 香港駐海外和內地經濟貿易辦事處及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北京辦事處；以及
- 本港的國際社群。

4 政府新聞處繼續透過各種宣傳工作，特別是高層官員在海外進行的演講活動，重點推廣香港作為國際企業在亞洲及中國內地經營業務的最佳平台的重要性。政府新聞處向海外人士、訪港的重要人物及新聞從業員，以及本港的國際社群推廣香港的有利因素，包括《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香港與珠江三角洲(珠三角)的加強合作以及泛珠三角(「9+2」)區域合作協議等。除了宣揚香港在貿易、經濟發展及商機等方面的信息，政府新聞處在有需要時會回應和糾正任何失實的報道。

5 有關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計劃)
接獲要求後 1 日內着手處理.....	達到目標	達到目標	達到目標

指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預算)
曾予協助的駐港外國傳媒機構數目	95	94	94
曾予協助的訪港新聞從業員及影片攝製隊數目	236	111	150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預算)
編印及分發的刊物數目	16	18	18
製作的短片數目	6	3	3
曾予協助的受贊助訪客及訪港重要人物數目	542	685	700
安排香港以外的講座數目	172	146	160
統籌高層代表團到外地訪問的次數	5	5	8
統籌及協助進行的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推廣計劃數目	25	34	28

6 二〇〇四年的整體表現令人滿意。隨着本港的經濟氣氛好轉，加上《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珠三角合作及泛珠三角區域合作備受關注，二〇〇四年第四季的訪客人數有所增加。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7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政府新聞處將繼續致力推廣香港為「亞洲國際都會」，並且是國際企業打入內地市場，以及內地公司進軍世界市場及國際資本市場的最佳平台。香港迪士尼樂園將於二〇〇五年九月揭幕，而世界貿易組織第六次部長級會議定於二〇〇五年十二月在港舉行，這兩個盛會都是向全球推廣香港的良機。

綱領(2)：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54.2	154.5	150.9 (-2.3%)	150.5 (-0.3%)

(或較2004-05原來預算減少2.6%)

宗旨

8 宗旨是統籌政府的公共關係策略及計劃，協助在本地宣傳政府的各項政策，並向公眾傳達有關政府的政策、計劃、決定、活動及服務的信息，以便公眾能更了解政府事務。

簡介

9 政府新聞處的職責是協助制訂、統籌及推行本地公共關係策略，並透過新聞秘書、政府總部新聞組及派駐於各部門的新聞組，就公共關係事宜向政務司司長、財政司司長、律政司司長、各決策局局長和常任秘書長以及部門首長提供建議。

10 政府新聞處透過以下方法，向公眾傳達有關政府的政策、計劃、決定、活動及服務的信息，以增進公眾對政府事務的了解：

- 安排傳媒採訪活動，例如記者招待會、簡報會、訪問、傳媒參觀及公眾活動；
- 發放新聞稿；
- 安排政府官員出席電台直播節目接聽聽眾電話及出席電視台的公共事務節目；
- 在政府網頁直播或錄播記者招待會及簡報會，並設立網上廣播資料庫，供市民瀏覽；
- 處理傳媒及公眾查詢；以及
- 分發新聞圖片。

11 此外，政府新聞處繼續廣泛利用互聯網傳達政府資訊，當中包括政府電子報—「香港政府新聞網」，及研發以互聯網為基礎的「政府新聞發布系統」。

12 年內，政府新聞處繼續加強協調各項政府政策及措施的公共關係策略。政府新聞處為多項重大事件及活動提供廣泛的公共關係服務及支援，包括行政長官施政報告、財政預算案、泛珠三角區域合作與發展論壇、粵港合作聯席會議、有關政制發展的公眾諮詢、國家奧運金牌選手訪港、二〇〇四年立法會選舉、禽流感及其他傳染病的預防、改革高中及高等教育學制、西九龍文娛藝術區發展計劃，以及援助受南亞海嘯災難影響的香港居民。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13 有關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目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計劃)
在市民對政府政策作出批評或產生誤解的同日內作出回應(%).....	90	96	96	96
發放新聞稿(分鐘).....	50	46	45	45
發放新聞圖片(小時).....	2	1.75	1.7	1.7
處理傳媒的查詢(日數).....	1	1	1	1
處理公眾的查詢(分鐘).....	10	10	10	10
安排傳媒採訪活動(日數).....	1	1	1	1

指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預算)
發放新聞稿(中英文版)數目.....	38 271	37 929	38 000
發放新聞圖片數目.....	3 118	3 522	3 500
處理查詢數目.....	1 099 404	1 114 709	1 112 000
安排傳媒採訪活動			
記者招待會及簡報會數目.....	1 885	1 476	1 500
網上播放次數.....	676	504	510
訪問次數.....	4 284	4 743	4 750
安排傳媒參觀次數.....	439	267	270
安排傳媒採訪公眾活動次數.....	5 096	4 631	4 630

14 政府新聞處在二〇〇四年達到定下的目標。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5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政府新聞處將繼續致力加強各項主要服務，以及對決策局局長和常任秘書長及部門首長的公共關係支援。

綱領(3)：輿論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8.8	18.6	18.4 (-1.1%)	19.2 (+4.3%)

(或較2004-05原來預算增加3.2%)

宗旨

16 宗旨是使政府得悉透過傳媒表達的輿論，並將公眾對政府政策及計劃所作出的反應，告知政府。

簡介

17 政府新聞處密切留意及向政府反映透過傳媒表達的輿論。為確保各決策局和部門能夠迅速獲悉與其工作範圍有關的輿論，以便在制訂政策時加以考慮，政府新聞處特別注重匯報輿論工作的效率和準確性。這項工作包括閱覽 58 份中英文報章及雜誌和每星期收聽／收看約 290 小時電台和電視台的新聞及公共事務節目。政府新聞處每日編寫及向有關的決策局和部門分發當天的傳媒報道摘要、譯稿、報告、主要官員的談話全文及剪報。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18 有關輿論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每個項目的 目標工作時間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計劃)
編寫傳媒報道摘要(小時).....	3	2.5	2.5	2.5
編寫電台／電視報道摘要(小時)....	2	2	2	2
編寫專題報告(日數)	0.5	0.5	0.5	0.5

指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預算)
每日閱讀的報章數目	25	25	25
閱讀的雜誌及期刊(周刊／月刊)數目	37	33	32
收看／收聽的新聞及公共事務節目時數			
6 個電視台	4 230	4 200	4 800
7 個電台	9 000	9 800	11 100
編寫的傳媒評論及專題報告數目	18 374	20 614	20 620

19 政府新聞處在二〇〇四年達到定下的目標。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0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政府新聞處將會繼續密切留意在報章、雜誌及電子傳媒發表的輿論。

綱領(4)：公民責任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36.4	32.0	31.5 (-1.6%)	32.7 (+3.8%)

(或較2004-05原來
預算增加2.2%)

宗旨

21 宗旨是提高公眾對各項重要社會事務的關注，向他們灌輸這方面的知識，並提高公眾的公民責任意識。

簡介

22 政府新聞處為各決策局和政府部門所舉辦的宣傳活動提供策略性建議及技術支援。活動開支主要由有關決策局和部門承擔。這些活動透過電視台、電台、數碼媒體、印刷品、戶外廣告及社區參與活動等宣傳工具，向目標對象傳達有關的信息。年內在政府新聞處協助下舉辦的大規模宣傳活動包括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的預防、選民登記、二〇〇四年立法會選舉、新身分證、登革熱病的預防、撲滅罪行、道路安全、防火、基本法的推廣和反吸毒等。

23 有關公民責任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計劃)
在 2 個月內應要求完成印製海報	達到目標	達到目標	達到目標
在 2 個月內應要求完成製作政府宣傳短片或聲帶...	達到目標	達到目標	達到目標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指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預算)
在政府新聞處協助下策劃及進行的宣傳項目			
大規模活動數目	10	10	10
小規模活動數目	96	121	125
印製及展示的海報數目	270	229	230
製作的政府宣傳短片及聲帶數目	847	903	900
舉辦的展覽數目	302	195	200

24 政府新聞處在二〇〇四年達到定下的目標。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5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政府新聞處將繼續為各局和部門所舉辦的宣傳及推廣活動提供支援。

綱領(5)：出版

	2003-04 (實際)	2004-05 (原來預算)	2004-05 (修訂)	2005-06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70.0	77.4	70.6 (-8.8%)	70.6 (—)

(或較2004-05原來
預算減少8.8%)

宗旨

26 宗旨是作為政府的出版機構。

簡介

27 政府新聞處負責統籌政府在出版刊物方面的工作，包括因應需要提供編輯服務，以及製作、推廣和銷售政府刊物。市民利用互聯網上提供的服務訂購政府刊物，日趨普遍。

28 有關出版的衡量服務表現準則主要有：

目標

	每個項目的 目標工作時間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計劃)
為刊物(包括電子版本)進行更新工 作(日數).....	75	60	60	60
編印新刊物(年報及專題書籍)(月 數)	11	9	9	9
銷售刊物(櫃台服務)(分鐘).....	5	4	4	4
回覆郵購刊物的訂單(日數)	7	5	5	5
遞送透過網上政府書店訂購的刊物 (日數)	4	3	3	3
回覆郵購圖片及幻燈片的訂單(日 數)	7	6	6	6
派發免費刊物及小冊子(櫃台服 務)(分鐘)	4	3	3	3
以郵遞方式分發免費刊物及小冊子 (日數)	7	4	4	4

指標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預算)
經更新的刊物數目	1 207	969	1 000
新編印的刊物數目	2 008	788	800
分發的刊物數目	32 704 029	14 874 118	15 000 000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2003 (實際)	2004 (實際)	2005 (預算)
銷售的刊物數目	715 219	637 470	550 000
收入(百萬元)	17.2	14.5	11.0
刊登廣告數目	12 236	11 702	11 000

29 政府新聞處在二〇〇四年達到定下的目標。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30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內，政府新聞處將繼續統籌政府在出版刊物方面的工作及進一步推廣網上政府書店所提供的訂購政府刊物服務。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財政撥款分析

	2003-04 (實際) (百萬元)	2004-05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04-05 (修訂) (百萬元)	2005-06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香港以外的公共關係	74.4	90.5	80.2	73.7
(2) 本地公共關係及公眾資訊	154.2	154.5	150.9	150.5
(3) 輿論	18.8	18.6	18.4	19.2
(4) 公民責任	36.4	32.0	31.5	32.7
(5) 出版	70.0	77.4	70.6	70.6
	353.8	373.0	351.6 (-5.7%)	346.7 (-1.4%)

(或較2004-05原來
預算減少7.1%)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650 萬元(8.1%)，主要由於刪減 1 個職位及完成 1 項有時限的工作，部分減省的開支，因運作開支增加而抵銷。

綱領(2)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40 萬元(0.3%)，主要由於刪減 7 個職位，部分減省的開支，因運作開支增加而抵銷。

綱領(3)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80 萬元(4.3%)，主要由於運作開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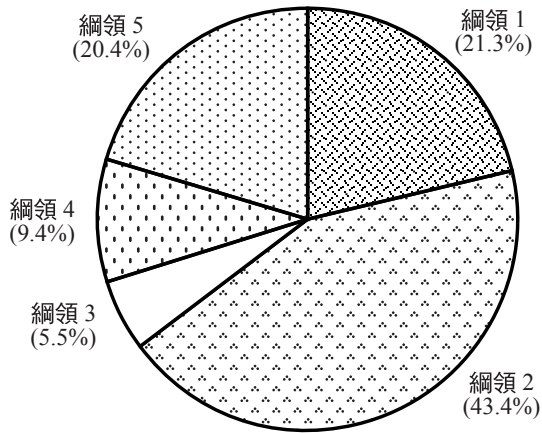
綱領(4)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20 萬元(3.8%)，主要由於宣傳活動預期會有所增加，部分增加的開支，因刪減 1 個職位而抵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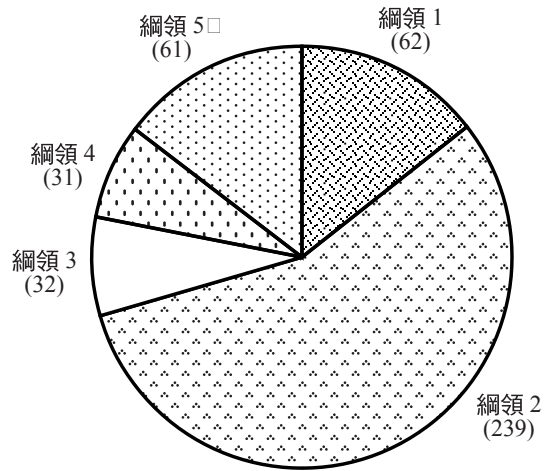
綱領(5)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的撥款與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相同。在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會刪減 3 個職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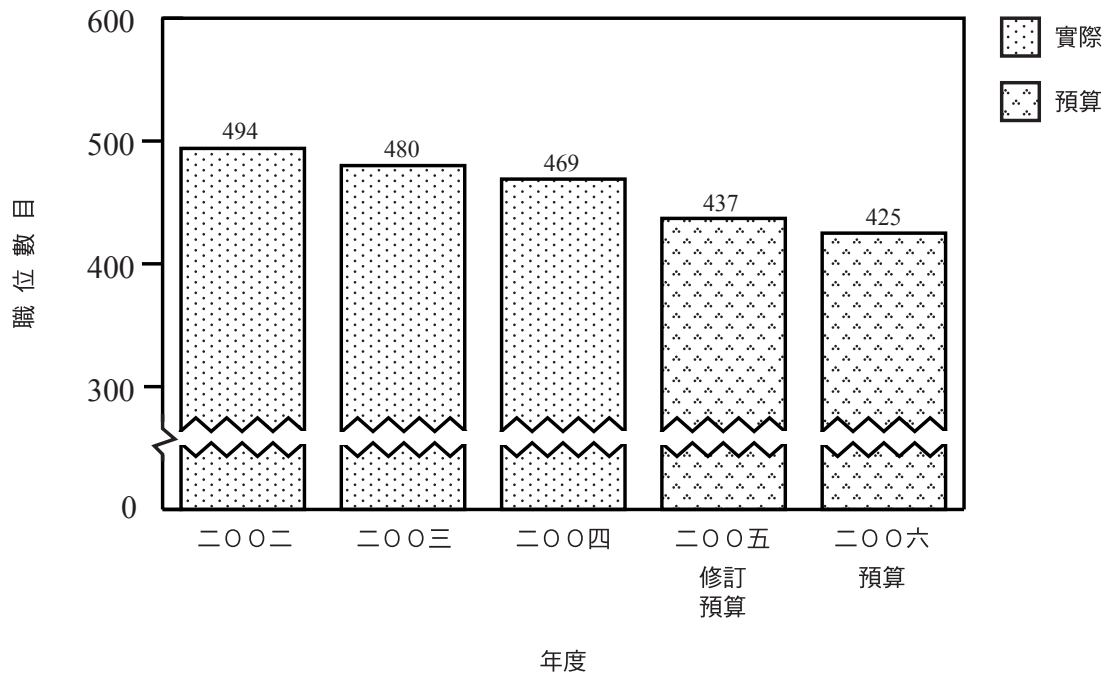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分目 (編號)	2003-04 實際開支	2004-05 核准預算	2004-05 修訂預算	2005-06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350,791	366,381	344,960	346,736
經常開支總額	350,791	366,381	344,960	346,736
非經常開支				
一般非經常開支	3,051	6,655	6,655	—
非經常開支總額	3,051	6,655	6,655	—
經營帳總額	353,842	373,036	351,615	346,736
開支總額	<u>353,842</u>	<u>373,036</u>	<u>351,615</u>	<u>346,736</u>

總目 74 – 政府新聞處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政府新聞處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346,736,000 元，較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的修訂預算減少 4,879,000 元，而較二〇〇三至〇四年度的實際開支減少 7,106,000 元。

經營帳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346,736,000 元，用以支付政府新聞處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〇〇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政府新聞處的人手編制有 437 個常額職位。預期在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會刪減 12 個常額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〇〇五至〇六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的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83,804,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03-04 (實際) (\$'000)	2004-05 (原來預算) (\$'000)	2004-05 (修訂預算) (\$'000)	2005-06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229,682	220,422	213,340	209,687
— 津貼	5,604	5,666	4,581	5,666
— 與工作有關連津貼	233	376	204	376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225	248	217	252
部門開支				
— 一般部門開支	31,859	41,173	38,181	43,565
其他費用				
— 宣傳工作	54,870	58,859	54,843	52,103
— 訪港客人及海外演講的開支	28,318	39,637	33,594	35,087
	<u>350,791</u>	<u>366,381</u>	<u>344,960</u>	<u>346,736</u>